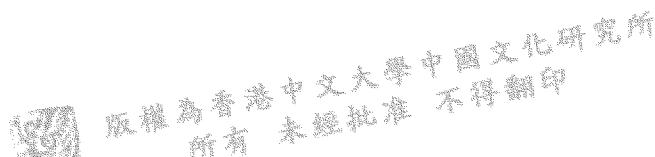




中日史籍中的日使來唐事異同考

戴 禾 *



唐代的中日友好往來、文化交流是中日關係史上內容豐富、光彩奪目的一頁。唐文化的影響在當時的日本觸目可見：大化革新是受唐文化影響的直接產物，而大化革新後所產生的律令國家，其官制、田制、兵制無一不是唐朝同種制度的翻版；文字上長期使用漢字，後來雖產生了所謂「假名文字」，但這種假名文字，也是在漢字的基礎之上，或利用漢字草體，或取漢字偏旁創造的；宗教上中國有一宗，日本必有一派等等。難怪日本學者說：「日本中古的制度，一向被認為是日本固有的，但一翻開唐史，卻發現有好多完全是模仿唐制的。」¹ 應當指出，在將先進的中國文化移植日本的過程中，雖然中國赴日使節、僧侶及先代移居日本的漢人後裔都曾起過積極的作用，做出過不少貢獻，但起主要作用的卻是頻頻往來於日本與唐之間的日本遣唐使，以及隨同遣唐使來唐的日本留學生和留學僧。

據《日本書紀》、《續日本紀》等日本史籍記載，日本曾先後派遣過十九次遣唐使。日本學者木宮泰彥將歷次日本遣唐使的大使、副使及其他主要成員的姓名、官位，每次的船數、人數、出發時間以及隨同往來的留學生、學問僧等集中列入一表，收於其著《日中文化交流史》中。² 在這十九次使節中，有三次任後又止，終未成行，有一次僅至百濟而還，實際到達中國的僅十五次。且在到唐的十五次使節中，還包括一次迎入唐大使（第十二次高元度）和一次送唐客使（第十六次佈勢清直）。現國內外有關著述，提及日本遣唐使時，採十九次、十八次、十五次、十三次說的，根據均出於日本使籍記載（十九次中不計至百濟的一次即為十八次；只計實際到唐者則為十五次；而到唐者再除去迎使與送使則為十三次）。

對來唐日使，中國史籍也有記載，主要見於兩〈唐書〉的《日本傳》、《本紀》以及《冊府元龜·外臣部》中。清初學者蔣廷錫等在《古今圖書集成·邊裔典》中將兩〈唐書〉、《冊府元龜》所記載的日使來唐事匯集在一起，收於其書的《日本部》中。據蔣廷錫所收資

* 作者為陝西師範大學歷史系助教。

1 木宮泰彥：《日中文化交流史》，胡錫年譯本，頁163。

2 同上。

料，唐代日本至唐使節為二十三次，³ 但蔣廷錫所收資料中，有兩次分別為「天寶二年海賊吳含光寇永嘉郡」；⁴ 「天寶三載南海太守劉巨麟討吳含光，含光伏誅」。⁵ 顯然這兩條與日本遣唐使事無關。將此除外，《古今圖書集成·邊裔典》所記日使來唐數為二十一次。

實際上蔣廷錫的《古今圖書集成·日本部》並未能將兩《唐書》、《冊府元龜》等中國史籍有關日本遣唐使的記載全部收入，還有不少遺漏，據我們所知，兩《唐書》及《冊府元龜》所記載的唐代日本使至事有二十九次。⁶

按日本史籍記載，有唐一代日本所派遣的十九次遣唐使，到達中國的僅十五次。然而據中國史籍記載，到唐的日本使者竟達二十多次。對日本遣唐使次數的記載，兩國史載不一，是顯而易見的。

日本當時在文化上比唐遠為落後，它出於吸收唐文化的迫切要求，十分重視遣唐使的派遣。遣唐使的人選，大使（或押使、執節使）一般都在四品官⁷ 中任命，而且遣唐大使、副使、判官、錄事等主要成員，一般都要由頗有文采的官員充任；人選確定後，日本天皇要親授節刀，封官進爵，賜物賜宴；歸國後，天皇還要接見使節，聽取報告。出於這一原因，日本史籍對於遣唐使事的記載，往往是細之又細、不厭其詳，對於每次遣唐使的任命、出發、歸國的時間，遣唐使在任命之後到歸回日本完成使命之前的活動、遭遇等等，日籍大都有較為詳細的記載。如《續日本紀》關於第八次日本遣唐使的記載有十一處；關於第九次遣唐使的記載有十二處；而《續日本後紀》提到第十八次遣唐使之處竟達四十三處。故人們大都認為，對於日本政府正式派遣的遣唐使節，日本史籍似乎不大可能忽略不記或有所遺漏。

相對之下，中國當時對日本使節的重視程度，恐怕和日本是有很大差別的。唐代中國，經濟、文化的發展水平遠在周圍國家之上，其他國家和地區與唐的往來，大都是以朝貢的方式進行的。當時朝聘唐者，據說有「七十餘藩，五天竺國，並在數內」。⁸ 雖然日本自聖德太子以來，一直力爭與中國的對等外交，但在唐看來，日本只不過是朝聘中國的「七十餘藩」之一藩。因此，對日本來唐使節，中國史籍不大可能像日本那樣詳盡地記載。現兩《唐書》、《冊府元龜》等對日本及其他國家和地區的來唐使節，多僅記為某年某月某日遣使來朝或獻方物。因此漏記、誤記應該說是完全有可能的。事實上也確

3 蔣廷錫：《古今圖書集成·邊裔典》「日本部」。

4 同上。

5 同上。

6 見本文附表。

7 遣唐使的官位一般都高於遣百濟、新羅使。

8 《唐會要》卷49，「僧尼所錄」條。

是如此，在日籍所載到唐的十五次日本遣唐使中，有兩次（第二次、第十二次）兩《唐書》、《冊府元龜》等均未提及（見附表）。

日本方面史籍有記載而中國史籍將其遺漏，這從當時的文化發展水平，對日本遣唐使的重視程度等歷史條件看來，並沒有甚麼奇怪的。問題在於據日籍記載到唐的日本使節總共只有十五次，但據中國史籍記載卻竟有二十九次，比日籍記載的多出了將近一倍。

由於兩國史籍關於日本遣唐使次數記載的不一，使得人們在利用這些史籍研究唐代中日交通時，也因之得出種種不同的結論。前面所提到的蔣廷錫的《古今圖書集成》就是一例。再如近年來的一些文章，如宋錫民、宋百川的《日本遣唐使者小考》，⁹陳志貴的《日本遣唐使者初探》¹⁰等文，或對中日兩國史籍記載不一這一事實視若無睹，或以新發現為名，列出中國史籍有載而不見於日籍的幾次日使至唐事，將其均稱為「非正式的日本使節」。至於為甚麼會出現這種記載上的不一，還未見有人比較系統地作過研究。

經過仔細考訂中日兩國有關日本遣唐使記載的同異正誤，我們認為兩國史籍記載不一的原因主要在於中國方面，具體有三點：

第一、中國史籍將一次日使在唐期間的兩次活動， 誤作兩次不同的日本使節記載所致

日本史籍中保存有某些日本遣唐使主要成員如藤原葛野麻呂、伊吉博德、小野滋野、大伴繼人等自唐歸國後上給日本天皇的奏言或報告書。這些奏言、報告書等，比較詳細地記載了日本使者在唐期間的活動。第十五次遣唐使判官小野滋野的奏書曰：第十五次日本使節，公元 778 年正月十三日到達長安，十五日「進國信及別貢等物。……三月二十二日，於延英殿對見，所請並允。」¹¹即其進獻貢物是在正月十五日，而其朝見唐天子則是在事隔兩個多月後的三月二十二日。再如第十七次遣唐大使藤原葛野麻呂一行，獻貢物的第二天（貞元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就得唐帝「於麟德殿對見」；¹²貞元二十年正月元日，又「於含元殿朝賀。」¹³藤原葛野麻呂一行在長安期間，正遇唐帝易位。貞元二十一年（805）正月，德宗死，順宗立。二月，日本使者歸國時，順宗「擬欲相見，緣以重喪，不得宜之」，¹⁴否則照常例日本使者歸國前，仍可受到皇帝接見的。

9 《文史哲》1980年第3期。

10 東北地區第二次中日關係史學術討論會（1980年）提交論文。

11 《續日本紀》卷34，「寶龜九年」條載小野滋野奏書。

12 《日本後紀》卷12，「桓武延歷二十四年」條載藤原葛野麻呂奏書。

13 同上。

14 同上。

通過小野滋野、藤原葛野麻呂的奏書，我們對日本使節在唐的主要活動可窺見一斑：日本使者在唐期間，一般都是到達唐都後先進獻貢物，臨行前再朝見皇帝。有時日本使者在長安滯留期間，受唐帝接見的機會還不止一次。

日使進獻貢物，鴻臚寺等均予記載，並報史館，備修國史：

每使至，鴻臚勘問土地風俗、衣服貢獻，道里遠近並其主名字報……。以上事，並依本條所由，有即勘報史館，修入國史。¹⁵

日使朝見皇帝，起居郎、起居舍人則於朝見之日記於起居注中：

起居郎掌起居注，錄天子之言動法度，以修記事之史，凡記事之例以事繫日，以日繫月，以月繫時，以時繫年，必書其朔日甲乙，以紀歷數；典禮文物以考制度，遷拜旌賞以勸善。誅伐黜免以懲惡，季終則授國史焉（自漢獻帝後，歷代帝王有起居注，著作編之，每季爲卷，送史館也）。¹⁶

關於起居郎、起居舍人所記內容，《通典》記載的較為詳細：「凡冊命、言奏、封拜、薨免悉載之。」¹⁷不少來唐日本使節，都曾被唐授官賜宴，如第八次遣唐押使粟田真人曾授司膳卿；¹⁸第十一次遣唐大使藤原清河曾授特進，副使大伴古麻呂與吉備真備各授銀青光祿大夫、光祿卿和銀青光祿大夫、秘書監等等。¹⁹還有些日本遣唐使節歸回日本後都曾提到唐朝皇帝在接見他們時，總是「所請並允」。²⁰像這種對日本使節的奏請給以答復，或授官賜物與日本使的場合，起居舍人該會在起居注中記上一筆的。

日使進獻貢物，鴻臚寺記之並「即勘報史館」；朝見皇帝則起居舍人記之然後「季終則授國史焉」。這樣，往往一次使節相隔數月的兩次行動，很容易被錯記爲兩次不同的使節。進獻貢物多被記爲某年某月遣使獻方物（或貢獻）；朝見皇帝事則多記爲某年某月遣使朝賀（或謂朝貢、來朝等）。這種把一次日使的兩次活動誤爲兩次不同的使節的例子，在中國史籍關於日本來唐事的記載中共有四處：總章二年、咸亨元年事；天寶十二載三月、六月事；貞元二十年、二十一年事；開成三年、四年事。

15 《唐會要》卷60，「諸司應送史館事例」條。

16 《舊唐書》卷43，〈職官志〉，「門下省」條。

17 《通典》卷21，「起居郎、起居舍人」條。

18 《新唐書》卷220，〈日本傳〉。

19 汪向榮注本：《唐大和上東徵傳》。

20 見《續日本紀》卷34，「寶龜九年」條載小野滋野奏言；《日本後紀》卷12，「延歷二十四年」條所載藤原葛野麻呂奏書。

1、開成三年與開成四年日使來唐事

據《舊唐書·文宗紀》記載：開成三年（838）十二月「日本國貢珍珠絹」，²¹《冊府元龜·朝貢篇》開成三年（838）條也有相同的記載：「十二月，日本國遣使朝貢，進真珠絹。」²²然而《冊府元龜》同篇開成四年（839）條又曰：「閏正月，南詔、回鶻、日本、咩柯各遣使朝貢。」²³索《續日本紀》，日本政府於公元八三四年一月，任命藤原常嗣為十八次遣唐大使。常嗣一行幾次自日本出發均被風浪所阻返回，最後終於在838年七月成行，西渡大唐。常嗣等返回日本是在839年八月，《冊府元龜》所記開成三年（838）十二月與開成四年閏正月兩次日使至唐事，正值常嗣一行在唐期間。據同仁《入唐求法巡禮行記》所記，藤原常嗣一行三十五人是於開成三年（838）「十二月三日，平善到上都」，²⁴開成四年閏正月十三日入內觀見的。²⁵可見《冊府元龜》此處是將常嗣一行貢獻方物事和朝見皇帝事誤記為兩次不同的來使了。

2、貞元二十年、貞元二十一年事

據《舊唐書·德宗紀》記載，貞元二十年（804）曾有日使來唐：

十二月，吐蕃、南詔、日本國並遣使朝貢。²⁶

貞元二十年日使來唐事還見於兩《唐書》的《日本傳》和《冊府元龜·朝貢篇》。而據日籍記載，延歷二十年（801）八月任命的第十七次遣唐大使藤原葛野麻呂一行，於延歷二十三年（804）七月初出海赴唐。²⁷貞元二十年（804）十二月到唐日使應是藤原葛野麻呂一行。

又據《舊唐書·順宗紀》記載：貞元二十一年二月「日本國王並妻還藩，賜物遣之。」²⁸日本國王應該是指日本天皇，但考日本史籍，日本桓武天皇這年前後一直在日本，說「日本國王」此時在唐顯然是錯誤的。我們認為所謂「日本國王」應是「日本國使」之誤。即「還藩」者不是日本天皇而是上年十二月到長安的藤原葛野麻呂一行。從時間上來看，葛原麻呂一行返回日本是在延歷二十四年（805）六月，其離開長安當是在貞元二十一年（805）二月前後。

21 《舊唐書》卷17下，〈文宗紀〉「開成三年」條。

22 《冊府元龜》卷972，〈朝貢五〉。

23 同上。

24 圓仁：《入唐求法巡禮行記》卷1，「開成四年二月六日」條。

25 同上，「開成四年二月二十七日」條。

26 《舊唐書》卷12，〈德宗下〉「貞元二十年」條。

27 《日本後紀》，「延歷二十三年九月己丑（18）」條。

28 《舊唐書》卷14，〈順宗紀〉「貞元二十一年二月甲寅」條。

藤原葛野麻呂自唐返回日本後給日本天皇所上的奏書說：日使一行是於延歷二十三年（804）十二月二十三日「駕入京城」²⁹的，到達長安的第二天「二十四日，國信、別貢等物附監使劉昂，進於天子」，³⁰二十五日「於麟德殿對見，所請並允」。³¹可見藤原葛野麻呂一行是在貞元二十年十二月到達長安，並在到達後，馬上就獻上了貢物和受到了唐天子的接見。

由於葛野麻呂等「頻奏早歸」，³²順宗終於在貞元二十一年二月十日敕准日使歸國，並「賜纏頭物」予日使。³³隨同這次使節來唐的日僧空海在其《御請來目錄》中，也說大使等是在開成四年二月十一日「旋敕歸本朝」的。藤原葛野麻呂奏言中所提到的到達長安和離開長安的時間，以及歸國時唐朝曾賜物與日本使之事，與《舊唐書》的〈德宗紀〉和〈順宗紀〉所記貞元二十年十二月和貞元二十一年二月日使事完全吻合，因此我們認為，《舊唐書》所記貞元二十年十二月日使來唐事和貞元二十一年二月的「國王」還藩事，正是藤原葛野麻呂到達和離開長安的記載。

3、天寶十二載三月與同年六月日使來唐事

兩《唐書》的《日本傳》都提到天寶十二載，曾有日使來唐。然而據《冊府元龜·朝貢篇》記載，這年曾有兩次日使到唐：

三月，……日本等國，渤海並遣使賀正。³⁴

六月，日本國遣使來朝。³⁵

既然是賀正，按理說就應在正月元日之前到達長安，據曾充任這次遣唐副使的大伴古麻呂歸回日本後的奏書曰：「大唐天寶十二載，歲在癸巳正月朔癸卯，百官諸藩朝賀，天子於蓬萊宮含元殿受朝，是日以我次西畔第二吐蕃下，……」，³⁶由此可見，日使「賀正」是在天寶十二載正月而非三月。據《唐大和上東徵傳》記載：以藤原清河為大使的這次日本遣唐使，在離長安後的歸國途中，於753年十月十五日到達揚州。³⁷故天寶十二載（753）六月當仍在長安。因此我們認為《冊府元龜·朝貢篇》所記這兩次日使來唐事應都是指藤原清河一行。

29 《日本後紀》卷12，「延歷二十四年六月」條載藤原葛野麻呂奏書。

30 同上。

31 同上。

32 同上。

33 同上。

34 《冊府元龜》卷971，〈朝貢四〉。

35 同上。

36 《續日本紀》卷19，「天平勝寶六年」條載大伴古麻呂奏書。

37 真人開元：《唐大和上東徵傳》，汪向榮注本，頁83。

4、總章二年十一月和咸亨元年三月日使來唐事

關於第七次日本遣唐使河內鯨一行，《日本書紀》曰：天智八年，「是歲，遣小錦中河內直鯨等使於大唐。」³⁸ 日籍對歷次遣唐使任命、派遣、歸回時間的記載大都比較詳細，但對這次既無出發的具體日期也無歸回日期的記載，只是籠統地記為「是歲」遣使。中國方面史籍《新唐書·日本傳》記有：「咸亨元年，遣使賀平高麗」；《冊府元龜·朝貢三》中則記為兩次：「總章二年（669）十一月，倭國遣使獻方物」；³⁹ 咸亨元年（670）「三月，倭國王遣使賀平高麗。」⁴⁰ 從記載的內容和時間上來看，《冊府元龜》此處所記兩次日使至唐事實上都是指河內鯨一行。所謂總章二年（669）十一月日使「獻方物」事，應是河內鯨一行到達長安後進獻貢物的記載，所謂咸亨元年（670）三月日使「賀平高麗」事，應是河內鯨一行朝見唐帝的記載。即《冊府元龜》所記總章二年十一月與咸亨元年三月兩次日使至唐事，實際上並非兩次日本使節，只是《冊府元龜》將河內鯨一行進獻貢物和朝見皇帝的兩次活動誤作兩次不同的使節罷了。此事雖在日籍中得不到直接證明，但從當時的歷史背景和其他有關記載來看，我們認為這一推論是合乎史實的。當時日本使節自日本出發赴唐，一般都將其出發日選在夏季。如第十五次遣唐使於公元776年閏八月上奏曰：「今既入秋節，逆風日扇，臣等望待來年夏月，庶得渡海。」⁴¹ 由此看來，日使在秋、冬及春季一般是不出海的。事實上十九次遣唐使中到達唐朝的十五次，其自日本出發的時間，確實大都在五、六、七月份。據此我們認為河內鯨一行自日本出發的時間，似應在總章二年（669）夏季六、七月間。如果這一推斷正確的話，那麼到是年十一月份，其間三、四個月的時間，河內鯨一行是可以到達長安的。故我們認為《冊府元龜》所記總章二年十一月日使至唐事正是河內鯨一行到達長安後進獻方物的記載。

歷次日使自赴唐到歸回日本的往返時間，大都在一年半以上，前期只第二次遣唐使（吉士長丹一行）往返時間較短，為一年另二個月，照此推測，公元669年十一月到長安的河內鯨一行，第二年（670）三月當還在長安。「賀平高麗」者，並非另外一次日使，不過是對三個多月以前「獻方物」的河內鯨朝見皇帝事的記載而已。

第二、中國史籍將歸途遇難漂回的遣唐使團部分成員當作另外一次日使記載所致

唐代日本的航海及造船技術還很幼稚，歷次遣唐使節不遭風險、無有傷亡而平安往

38 《日本書紀》卷27，「天智八年」條。

39 《冊府元龜》卷970，〈朝貢三〉。

40 同上。

41 《續日本紀》，「寶龜七年八月」條。

返的僅第九次遣唐使多治比縣守一行，「此度使人，略無缺亡。」⁴²其他各次總是要遇點麻煩，受些損失的。日本使節在歸途中遇到風浪後，有時則會有部分成員幸而漂回中國。而中國方面往往把這部分成員，誤作是另外一次日本使節。這樣的實例也有四處：神龍二年（706）事、開元二十三年（735）事、天寶十四年（755）事、元和元年（806）事。⁴³

1、神龍二年日使來唐事

《冊府元龜·朝貢篇》神龍二年（706）條曰：

二月，日本國遣使來朝。⁴⁴

據日本史籍記載，這年前後並未派遣使節朝唐。第八次遣唐使粟田真人一行704年七月已歸回日本，而第九次遣唐使是在716年八月才任命的。《冊府元龜》所說的神龍二年（706）二月的日本使看來似乎是與第八次、第九次無關的另外一次使節了。其實並非如此，第九次使節此時尚未任命，故神龍二年（706）這次當然與其無關，然而與第八次使節粟田真人一行卻絕非無關。我們認為神龍二年（706）二月至唐者正是第八次遣唐使團歸途中遇難漂回中國的大使坂合部大分和副使巨勢邑治。

以粟田真人為執節使，坂合部大分為大使的第八次日本遣唐使，在完成使命歸回日本的途中遭遇風浪，雖然粟田真人等返回日本，但大使坂合部大分、副使巨勢邑治等卻漂回中國。巨勢邑治在中國待了將近三年時間，到公元707年三月才得以歸回日本：「慶雲四年」三月庚子，遣唐副使從五位下巨勢朝臣邑治等自唐國至。⁴⁵而大使坂合部大分則一直在中國待到十四年後的718年，才隨同第九次遣唐大使多治比縣守一行平安返回日本。⁴⁶《冊府元龜》所說的神龍二年（706）至唐日使應是指坂合部大分、巨勢邑治等。而坂合部大分和巨勢邑治等是第九次遣唐大使的部分成員，並非日本政府另外派出的一次使節。

2、開元二十三年日使至唐事

《冊府元龜·朝貢篇》開元二十三年（735）條曰：

三月，日本國遣使獻方物。⁴⁷

42 《續日本紀》，「養老二年十月甲戌」條。

43 元和元年（806）來者為第十七次遣唐使團判官高階遠成。高階遠成是在來唐時因船壞遲發而晚至的，並非來唐後歸途遇難又漂回唐。因僅此一例，故不再另題分類。

44 《冊府元龜》卷970，〈朝貢三〉。

45 《續日本紀》卷3，「慶雲四年三月」條。

46 《續日本紀》卷8，「養老二年十二月壬申」條。

47 《冊府元龜》卷971，〈朝貢四〉。

公元733年赴唐的第十次遣唐大使多治比廣成於734年十一月回到奈良。但於歸途中，副使中臣名代遇風漂回中國，判官平羣廣成則漂泊至崑崙國。⁴⁸同船一百五十人，或為土人所殺，或染疾而亡，僅平羣廣成等四人倖免，後逃回中國，在當時已是唐政府中級官員⁴⁹的日本留學生阿倍仲麻呂幫助之下，終於公元739年歸回日本。

《冊府元龜》此條所記日使來唐事，不可能是平羣廣成，因為平羣廣成是在於735年初方到崑崙國的熟崑崙的幫助下逃回中國的，其到長安，至少也已是735年下半年的事情了。故所謂735年三月日本使者至唐事與平羣廣成無關。

副使中臣名代於734年年底遇險後漂回中國，其歸回日本是在736年八月：「庚午（23），入唐副使從五位上中臣名代等率唐人三人，波斯人一人拜朝。」⁵⁰開元二十三年三月，正值中臣名代在唐，故我們認為《冊府元龜》所記開元二十三年五月日本使至唐獻方物事，應是中臣名代遇難後重返長安的記載。

《冊府元龜·請求篇》開元二十三年閏十一月條曰：

日本國遣其臣名代來朝獻表，懇求老子經本及天尊像，以回於國，發揚聖教，許之。⁵¹

這一記載證明我們的上述考辯是正確的。中臣名代遇難漂回中國之後，於735年三月重返長安。735年閏十一月，又請求賜給老子經本，以帶回日本，「發揚聖教」。中臣名代是第十次遣唐使團的副使，他的重返中國是遭遇風浪的緣故，並非另負使命而來，故中臣名代的再次到唐也不能算作是另外一次使節。

3、天寶十四載日使至唐事

《冊府元龜·朝貢篇》天寶十四載（755）記曰：

六月，日本國，七月，黑衣大食，並遣使貢獻。⁵²

第十一次遣唐使一行四船於753年十一月十六日自蘇州出發返回日本。⁵³副使大伴古麻呂、吉備真備等於十二月底先後抵達日本。然而大使藤原清河和與日使同歸的阿倍仲麻呂等所乘坐的第一船卻因遇風浪，被漂回到唐安南之驩州：

48 張九齡：《唐丞相曲江張先生文集》卷7；《續日本紀》「聖武天平十一年十月辛卯」條載平羣廣成奏言。

49 此時，阿倍仲麻呂似官任左補闕。據《古今和歌集目錄》所引《國史》載：阿倍仲麻呂在開元十九年，京兆尹崔日知薦之。下詔褒賞。超拜左補闕。」

50 《續日本紀》卷12，「天平八年八月」條。

51 《冊府元龜》卷999，「請求篇」。

52 《冊府元龜》卷974，《朝貢四》。

53 《唐大和上東徵傳》，汪向榮注本，頁91。

清河，……勝寶五年爲大使入唐，迥日遭逆風，漂著唐國南邊驪州，時遇土人，及合船被害，清河僅以身免。遂留唐國，不得歸朝，於後十餘年，薨於唐國。⁵⁴

後來清河和阿倍仲麻呂等歷盡艱辛又回到長安。公元 759 年，清河曾托陪日本迎入唐大使使高元度入唐的渤海使高南申代其向日本天皇「上表並恒貢物」。⁵⁵此事說明 759 年清河已在長安，那麼他又是何時自安南回到長安的呢？

據《新唐書·地理志》驪州條，驪州至長安陸路爲一萬二千四百五十二里，水路爲一萬七千里。據《唐六典》記載：「凡陸行之程，馬日七十里，步及驥五十里，車三十里」；⁵⁶「水行之程，舟之重者，泝河日三十里，江四十里，餘水四十五里。」⁵⁷據此計算從驪州到長安，騎馬需六個月，騎驥或步行八個月，舟行最快也需一年出頭，乘車則需要一年另三個月。

據《唐大和上東徵傳》記載：藤原清河等遇難的時間是在 753 年十二月七日，待其從遇難地沖繩島漂至驪州，恐已是 753 年十二月底或 754 年（天寶十三載）正月初了。從驪州到長安，即使採用最快的方式——馬行也需用半年的時間。這就是說，藤原清河等抵達長安最早也已是 754 年七月間的事情了。然而實際上從驪州到長安半年的時間顯然不夠。首先，藤原清河等海上遇難漂泊多日，很難想像到驪州後不休息一段時間就立即上路；再者，由於刮風下雨等自然條件的影響，於途中連日趕路似不大可能，間斷的休息應是不可少的。另外，再加上可能發生的一些意外情況，估計藤原清河與阿倍仲麻呂於天寶十四載（755）上半年抵達長安的可能性最大。

《冊府元龜·朝貢篇》記載：天寶十四載（755）六月，日本曾遣使貢獻。然而日籍中這年前後卻並未有遣使的記載。因此我們認爲，《冊府元龜》此條所記天寶十四載（755）六月日使至唐事，很可能就是藤原清河返回長安的記載。

4、元和元年正月來唐日使事

元和元年，日本國使判官高階真人上言：「前件學生，藝業稍成，願歸本國，便請與臣同歸。」從之。⁵⁸

「高階真人」就是第十七次遣唐使判官高階遠成。⁵⁹

此事《新唐書·日本傳》和《冊府元龜·請求篇》都有記載，只是《新唐書·日本傳》

54 《續日本紀》卷 35，「寶龜十年二月」條。

55 《續日本紀》卷 22。

56 《唐六典》卷 3，「度支郎中」條。

57 同上。

58 《舊唐書》卷 199 上，〈日本傳〉。

59 高階遠成氏姓爲「真人」，高階真人遠成。高階真人乃高階真人遠成之訛。

將此事誤記為 804 年來唐日本學問僧空海、留學生橘逸勢留唐二十年之後的事情。《冊府元龜·請求篇》所記更為詳細一些，指出高階遠成來唐是在元和元年（806）正月。⁶⁰

據日本史籍記載，第十七次遣唐使藤原葛野麻呂一行，延歷二十三年七月初，自日本出發赴唐，然而「四船入海，而兩船遭風漂迴。」⁶¹被風漂回者為第三、第四舶。第三舶於延歷二十四年（805）七月再度出發，剛入海不久便又「忽遭南風，漂著孤島」，⁶²判官三棟今嗣等「脫身就岸，官私雜物，不遑下收，射手數人，留在船上，纜絕船流，不知何去者。」⁶³第三舶不知漂到何處，終未能至唐。判官三棟今嗣為此還受到「科責」。⁶⁴

第四舶到唐與否，日籍無有記載。806年正月到唐的高階遠成所乘或許就是第四舶。從其到長安的時間看，高階遠成的第四舶大概是於805年七月和三棟今嗣的第三舶同時自日本出發的，結果三棟今嗣遭遇風浪，漂著孤島，棄船逃命，但高階遠成卻終於到達唐都長安，完成了使命。高階遠成乃第十七次日本遣唐大使判官，雖因故自日本出發的時間較晚，但其亦並非另外一次使節。

第三、中國史籍本身的錯誤及記載上的混亂所致

中國史籍有關日本遣唐使的記載與日本史籍不一的再一個主要原因，就是中國史籍除了把日使在長安獻方物、朝見皇帝叫做貢獻、朝貢、來朝等外，有時還把日本政府對遣唐使的任命、日使到達唐沿海地區等等，統統叫做日使來朝或朝貢等，即有時中國史籍中所記日使朝貢或來朝事，並不是日使到長安後獻貢物或朝見皇帝的記載，而是日使任命，或其到達唐沿海地區的記載以及其自日本出發的記載。

如《唐會要·倭國傳》記曰：「大歷十二年，遣大使朝楫寧，副使總達來朝貢。」⁶⁵據《續日本紀》記載，由於第十五次遣唐大使佐伯今毛人稱病不行，最後只好由副使小野石根以副使身分執節前往。朝楫寧乃朝臣石根之訛，總達乃同行副使大神末足之訛。⁶⁶

《唐會要·倭國傳》此處所記正是小野石根一行使唐事。據這次遣唐使判官小野滋野歸國後的奏言說：「日使一行四十三人，於大歷十三年（778）正月十三日，到長安城。」⁶⁷也就是說大歷十三年（778）正月之前，日使還未到長安。由此可見，《唐會要》這裏所

60 《冊府元龜》卷999，卷「請求篇」。

61 《日本後紀》，「延歷三十三年九月」條。

62 《日本後紀》，「延歷二十四年七月」條。

63 同上

64 同上

65 《唐會要》卷99，〈倭國傳〉。

66 小野石根的「石根」與「楫寧」，大神末足的「末足」與「總達」，其日語讀音相近，故有此訛。

67 《續日本紀》卷35，「寶龜九年十月」條載小野滋野奏書。

記「大歷十二年」應是日使派遣的時間或其到唐揚州⁶⁸的時間，而不是日使至長安的時間。

再如關於第八次遣使來唐事，《新唐書·日本傳》記爲：「長安元年……遣朝臣真人粟田貢方物」。⁶⁹長安元年當公元701年，第八次遣唐使粟田真人一行是701年任命的，702年六月方自日本出發，顯然《新唐書》此處的「長安元年」只能是日使的任命時間而非到達唐都的時間。

另外，中國史籍中還有一些印刷或抄寫所造成的錯誤，如《唐會要·倭國傳》將貞觀五年十一月誤作「貞觀十五年十一月」；⁷⁰《冊府元龜·褒異篇》將開元五年誤作「景龍五年」；⁷¹《冊府元龜·朝貢三》將長安二年十月誤作「長安三年十月」⁷²等等。

總之，儘管中日史籍關於日本遣唐使事記載不一的主要原因在中國史籍方面。儘管有時中國史籍將一次日使記爲兩、三次、甚至三、四次，但觀中國史籍關於日使來唐事的二十餘條記載中，無一是無中生有、妄自編造的。除去大中年間兩次王子來朝事⁷³確係日本非正式使節，日籍不載外，其他二十七次日使來唐事，和日籍記載是相吻合的。中國史籍的這些有關記載，有的記錄了日使到長安後獻方物的時間，有的記錄了日使離長安前朝見皇帝的時間，有的則記載了在歸回日本途中遇難人員重返長安的時間。只要我們能理出頭緒，中日史籍中的這些記載對於進一步研究日本遣唐使在唐期間吸收唐文化及其他活動等，是會大有益處的。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西安

68 同上。

69 《新唐書》卷220，《日本傳》。

70 《唐會要》卷99，《倭國傳》。

71 《冊府元龜》卷974，「褒異篇」。請參閱拙文《〈日本遣唐使者小考〉考》，《文史哲》1982年第6期。

72 日本學者杉本直治郎說明抄本《冊府元龜》此處是「長安二年」。見杉本直治郎：《阿倍仲麻呂傳研究》，頁71。

73 史載大中二年和大中七年各有一次日本王子來朝事：據《舊唐書·宣宗紀》，大中二年（848）三月條記曰：「日本國王子入朝貢方物，王子善棋，帝令待詔顧師言與之對乎。」據《冊府元龜·朝貢五》記載：宣宗大中七年（853），「四月，日本國遣王子入朝，獻寶器音樂……」；另外，唐蘇鄂的《杜陽雜編》亦記有此事，只是將大中二年、大中七年事混記爲「大中初……」。這兩次所謂王子來朝事，不見於日本史籍記載，故我們認爲其乃非正式日使。

中日史籍記載中的日本遣唐使事表

日籍記載			中國史籍記載			說 明	備 注
順序	使者及其任命、出發、歸回時間	出處	順序	使至時間	出處		
1	犬上三田耜 630.8—632.8	《日本書紀》	1	貞觀五年十一月 (630)	《冊·朝貢三》、 《舊·倭國傳》、 《會要·倭國傳》		
2	吉士長丹 653.5—654.7	《日本書紀》					
3	高向玄理(押使) 654.2—655.8	《日本書紀》	2	永徽五年十二月 (654)	《冊·朝貢三》、 《舊·高宗紀》、 《新·日本傳》、 《會要·倭國傳》		
4	坂合部石部 659.7—661.5	《日本書紀》	3	顯慶四年十月 (659)	《冊·朝貢三》		
5	守大石 665—667.11	《日本書紀》	4	麟德二年 (665)	《舊·劉仁軌傳》、 《新·劉仁軌傳》、 《通鑑》	○高宗封泰山前夕，與 劉仁軌自百濟來。	
6	伊吉博德 667.11—668.1	《日本書紀》					送使，僅 至百濟
7	河內鯨 669—?	《日本書紀》	5	總章二年十一月 (669)	《冊·朝貢三》、 《新·日本傳》	○總章二年十一月與咸 亨元年三月來唐者均 應為河內鯨	《書紀》 不載歸日
			6	咸亨元年三月 (670)	《冊·朝貢三》、 《新·日本傳》、 《會要·倭國傳》		
8	粟田真人 (執節使) 701.1任 702.6 發—704.7	《續日本紀》	7	長安元年 (701)	《新·日本傳》	○長安元年任命粟田真人等為遣唐使，長安 二年粟田等至長安， 長安二年、三年事均 指粟田真人等。	
			8	長安二年十月 (702)	《舊·則天皇后 紀》、《通典》	○神龍二年二月應是此 次大使坂合部大分、 副使巨勢邑治歸途遇 風後重返長安的記 載。	
			9	長安三年十月 (703)	《冊·朝貢三》、 《舊·日本傳》、 《會要·日本傳》		
			10	神龍二年二月 (706)	《冊·朝貢三》		

日籍記載		中國史籍記載			說明	備注	
順序	使者及其任命、出發、歸國時間	出處	順序	使至時間	出處		
9	多治比縣守 716.8任 717.3—718.10	《續日本紀》	11	「景龍五年」 十月	《冊·褒異篇》	○《冊府元龜·褒異篇》所記「景龍五年日本來唐使事，其「景龍五年」乃開元五年之誤。	
			12	開元五年十月 (717)	《冊·朝貢四》、 《舊·日本傳》、 《新·日本傳》、 《會要·日本傳》		
10	多治比廣成 732.8任 733.4—734.11	《續日本紀》	13	開元二十一年 八月(733)	《冊·朝貢四》	○開元二十一年八月到蘇州，開元二十二年四月，多治比廣成在長安。	
			14	開元二十三年 四月(734)	《冊·朝貢四》	○開元二十三年三月、閏十一月至唐者均為此次遣唐使團副使中臣名代。	
			15	開元二十三年 三月(735)	《冊·朝貢四》		
			16	開元二十三年閏 十一月(735)	《冊·請求篇》		
11	藤原清河 750.2任 752.閏3 —754.1	《續日本紀》	17	天寶十二年三月 (753)	《冊·朝貢四》、 《舊·日本傳》、 《新·日本傳》	○天寶十二載三月和六月分別是藤原清河獻方物和朝見唐帝的記載。	
			18	天寶十二年六月 (753)	《冊·朝貢四》	○天寶十四載六月，概是清河歸途遇風後，從安南返長安的記載。	
			19	天寶十四年六月 (755)	《冊·朝貢四》		
12	高元度 759.1任 759.2—761.8	《續日本紀》				迎使	
13	石上宅嗣 761.1任	《續日本紀》				停	
14	中臣鷹主 762.4任	《續日本紀》				停	
15	佐伯今毛人 (病未出) 藤原鷹取 (未出) 小野石根 (執節副使) 775.6任 777.6—778.10	《續日本紀》	20	大歷十二年 (777)	《會要·倭國傳》	○大歷十二年年底到唐揚州，大歷十三年正月到長安（據此次使判官小野滋野奏書）。	
			21	大歷十三年一月 (778)	《冊·朝貢五》		
16	布勢清直 778.12任 779.5—781.6	《續日本紀》	22	建中元年二月 (780)	《冊·朝貢五》、 《舊·德宗紀》、 《新·日本傳》、 《冊·技術篇》。	送使	

中日史籍記載中的日本遣唐使事表

順序	日籍記載		中國史籍記載			說 明	備注
	使者及其任命、出發、歸回時間	出 處	順序	使至時間	出 處		
17	藤原葛野 麻呂 801.8任 804.7 -805.6	《日本後紀》	23	貞元二十年 十二月(804)	《冊·朝貢五》、 《舊·德宗紀》、 《舊·日本傳》、 《新·日本傳》	○貞元二十年十二月和 貞元二十一年二月分 別是藤原葛野麻呂到 達和離開長安的記 載。 ○元和元年正月，判官 高階遠成到。	
			24	貞元二十一年 二月(805)	《舊·順宗紀》		
			25	元和元年一月 (806)	《冊·請求篇》、 《舊·日本傳》、 《新·日本傳》		
18	藤原常嗣 834.1任 838.7 -839.8	《續日本後紀》	26	開成三年十二月 (838)	《冊·朝貢五》、 《舊·文宗紀》	○分別是一行獻方物 和朝見皇帝的記載。	
			27	開成四年閏一月 (839)	《冊·朝貢五》、 《舊·日本傳》、 《新·日本傳》、 《會要·倭國傳》		
			28	大中二年三月 (848)	《冊·技術》、 《舊·宣宗紀》	○非正式使節	
			29	大中七年四月 (853)	《冊·朝貢五》		
19	菅原道真 894.8任	《日本紀略》					停

注：冊：《冊府元龜》

舊：《舊唐書》

新：《新唐書》

會要：《唐會要》

通鑑：《資治通鑑》

A Study on the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of Sino-Japanese Historical Records of Japan's Diplomatic Missions to China in the T'ang Dynasty

Dai He

(A Summary)

There is a wide discrepancy between the Chinese and Japanese historical records on the frequency of Japan's diplomatic missions to China in the T'ang Dynasty. According to the Japanese, envoys were sent to T'ang on nineteen occasions with fifteen of these envoys reaching China. However, according to the Chinese altogether twenty-nine missions came from Japan, the number nearly doubling that of the Japanese. As there was urgent need to learn from the T'ang, Japan attached great importance to these missions to China. As a result the facts were recorded meticulously and in great details. In comparison, because of the historical background at that time, it was evident that China did not take the affair as seriously as Japan, it is possible there are errors in the Chinese accounts. Because of the discrepancies in the accounts in the two countries, many scholars have arrived at different conclusions. As to the cause of the discrepancies, however, there has been no systematic investigation.

In this article it is put forward that the responsibility for the discrepancy rests with the Chinese side. There are three specific points to be made:

1. The Chinese historians mistook separate activities of the same diplomatic mission as activities of separate mission, There are four such instances.
2. On the way back to Japan, the envoys occasionally met with windstorm and so had to return to China. However, the Chinese historians mistook this as a visit by separate mission. There are again four such instances.
3. Confusion in the records and mistakes in printing.

In brief, of the twenty-nine missions recorded by the Chinese historians, except for the two visits from Japanese princes, the other twenty-seven do not really go beyond the fifteen missions recorded by the Japanese. Thus, the exact number of Japanese missions to China is fifteen, not twenty-nine.